

证券代码：002106

证券简称：莱宝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25-032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12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经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过半数审议通过。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刊载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1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